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1-48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日（星期四）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8月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33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进先生

6、会议应到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会议应到监事5人（其中独立监事1人），实到监事5人（其中独立监事1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部门部长、公司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8、会议出席情况

序号	股东类别	人数	代表股份	比例（%）
一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	41	3,811,279,465	72.5919%
	其中：A股股东	4	3,752,879,028	84.2988%
	B股股东	37	58,400,437	7.3146%
二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	5	607,560	0.0116%
	其中：A股股东	3	277,500	0.0062%
	B股股东	2	330,060	0.0413%
三	合计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	46	3,811,887,025	72.6034%
	其中：A股股东	7	3,753,156,528	84.3051%
	B股股东	39	58,730,497	7.3560%
四	中小股东（代理人）	43	167,857,722	3.1971%
	其中：A股股东	5	120,783,902	2.7131%
	B股股东	38	47,073,820	5.8960%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 1、议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 2、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关于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收购黄埔电厂、云浮电厂小火电机组容量指标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644,029,303股（其中A股数量3,632,372,626股，B股数量11,656,677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120,767,902	99.9868%	16,000	0.0132%	0	0.0000%
B股	46,843,760	99.5113%	0	0.0000%	230,060	0.4887%
合计	<b>167,611,662</b>	<b>99.8534%</b>	<b>16,000</b>	<b>0.0095%</b>	<b>230,060</b>	<b>0.1371%</b>
中小股东	167,611,662	99.8534%	16,000	0.0095%	230,060	0.1371%

(2) 审议《关于部分子公司向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644,029,303股（其中A股数量3,632,372,626股，B股数量11,656,677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120,767,902	99.9868%	16,000	0.0132%	0	0.0000%
B股	46,843,760	99.5113%	0	0.0000%	230,060	0.4887%
合计	<b>167,611,662</b>	<b>99.8534%</b>	<b>16,000</b>	<b>0.0095%</b>	<b>230,060</b>	<b>0.1371%</b>
中小股东	167,611,662	99.8534%	16,000	0.0095%	230,060	0.1371%

(3)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王进、郑云鹏、陈泽、李方吉、李葆冰、毛庆汉为公司第十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经公司职工民主选举陈延直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中，饶苏波、文联合、阎明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梁培露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其中文联合、阎明亦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饶苏波继续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梁培露继续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

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以及公司分支机构沙角A电厂党委书记、厂长。截至本公告日，饶苏波、阎明、梁培露未持有公司股份，文联合持有本公司股份2,830股。自本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文联合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结果如下：

姓名	获得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表决结果
王进	3,811,233,020	99.9828%	3,752,884,583	99.9928%	58,348,437	99.3495%	当选
郑云鹏	3,811,229,465	99.9827%	3,752,881,028	99.9927%	58,348,437	99.3495%	当选
陈泽	3,811,227,465	99.9827%	3,752,879,028	99.9926%	58,348,437	99.3495%	当选
李方吉	3,811,227,465	99.9827%	3,752,879,028	99.9926%	58,348,437	99.3495%	当选
李葆冰	3,811,227,465	99.9827%	3,752,879,028	99.9926%	58,348,437	99.3495%	当选
毛庆汉	3,811,227,465	99.9827%	3,752,879,028	99.9926%	58,348,437	99.3495%	当选

(4)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沈洪涛、王曦、马晓茜、尹中余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中，沙奇林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日，沙奇林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结果如下：

姓名	获得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表决结果
沈洪涛	3,811,279,465	99.9841%	3,752,879,028	99.9926%	58,400,437	99.4380%	当选
王曦	3,811,279,465	99.9841%	3,752,879,028	99.9926%	58,400,437	99.4380%	当选
马晓茜	3,811,279,465	99.9841%	3,752,879,028	99.9926%	58,400,437	99.4380%	当选
尹中余	3,811,279,465	99.9841%	3,752,879,028	99.9926%	58,400,437	99.4380%	当选

(5)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的议案》

选举周志坚、施燕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任期三年；经公司职工民主选举李瑞明、黎清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中，张德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非独立监事，亦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胡锦涛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职工监事，但仍继续担任公司分支机构沙角A电厂纪检部部长。截至本公告日，张德伟、胡锦涛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结果如下：

姓名	获得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表决结果
周志坚	3,806,557,391	99.8602%	3,752,881,028	99.9927%	53,676,363	91.3944%	当选
施燕	3,811,279,465	99.9841%	3,752,879,028	99.9926%	58,400,437	99.4380%	当选

(5)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独立监事的议案》

选举沙奇林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独立监事，任期三年。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中，朱卫平、江金锁不再继续担任公司非独立监事。截至本公告日，朱卫平、江金锁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结果如下：

姓名	获得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表决结果
沙奇林	3,811,279,465	99.9841%	3,752,879,028	99.9926%	58,400,437	99.4380%	当选

(7)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3,140,528	99.9996%	16,000	0.0004%	0	0.0000%
B股	58,400,437	99.4380%	230,060	0.3917%	100,000	0.1703%
合计	<b>3,811,540,965</b>	<b>99.9909%</b>	<b>246,060</b>	<b>0.0065%</b>	<b>100,000</b>	<b>0.0026%</b>
中小股东	167,511,662	99.7938%	246,060	0.1466%	100,000	0.0596%

(8)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为以特别决议通过议案，同意票数比例为98.7843%，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9,066,228	99.8910%	3,828,800	0.1020%	261,500	0.0070%
B股	16,480,751	28.0617%	42,019,686	71.5466%	230,060	0.3917%
合计	<b>3,765,546,979</b>	<b>98.7843%</b>	<b>45,848,486</b>	<b>1.2028%</b>	<b>491,560</b>	<b>0.0129%</b>
中小股东	121,517,676	72.3933%	45,848,486	27.3139%	491,560	0.2928%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陈凌、张丽丽律师见证。律师们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及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附件

##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王进先生，1963年5月出生。南京工学院工学学士，暨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韶关发电厂锅炉检修车间主任，珠海发电厂筹建处工程技术部部长，珠海发电厂副厂长，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经营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郑云鹏先生，1968年10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工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兼广东粤电环保工程管理分公司总经理，黄埔发电厂厂长、党委书记、粤华发电公司总经理，广东粤电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陈泽先生，1969年1月出生。重庆大学工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曾任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部长，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李方吉先生，1967年11月出生。北京水利电力经济管理学院工学学士，天津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曾任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工程师，深圳市前湾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李葆冰先生，1974年9月出生。陕西财经学院经济学学士，西安交通大学经济

学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曾任广州市岭南国际企业集团公司预算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资产经营部总监，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深圳天鑫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党支部书记。

毛庆汉先生，1974年10月出生。湖南大学学士，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硕士。工程师。现任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广州发电厂西村热电厂党总支书记、厂长，广州发电厂副总经理，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兼安健环管理部总经理，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陈延直先生，1975年7月出生，广东工业大学本科学历毕业，高级政工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曾任广东省电力工业局技术改进公司助理工程师、劳动工资处专责，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人事专责，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专责、人事分部经理、副部长。

沈洪涛女士，1967年8月出生。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教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China Journal of Accounting Studies》、《会计研究》编委，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任科员、普华永道国际会计公司咨询顾问、暨南大学国际学院副院长。

王曦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山大学经济学博士。珠江学者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中山大学中国与转型开放经济研究所所长。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农商银行、泛华金融服务集团、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外部董事。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院长。

马晓茜先生，1964年3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热物理博士。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重点实验室主任，兼任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系主任、副院长。

尹中余先生，1969年2月出生。西北农业大学农村金融专业硕士。现任联储证券总裁助理。曾任国泰君安并购业务董事、上海隆瑞投资顾问公司执行董事、长城证券并购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周志坚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曾任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资产运营分部经理，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

施燕女士，1977年12月出生。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核算分部专责、主任专责、综合分部经理。

沙奇林先生，1960年10月出生。武汉工学院硕士。一级律师。现任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广州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专家（金融财政组），广州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外部董事入库专家，广州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武汉工学院（现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中国寰岛集团公司投资与发展部负责人、集团副总工程师、境外上市领导小组综合组长。

李瑞明先生，1963年12月出生。广东行政学院本科学历，浙江大学动力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曾任茂名热电厂运行车间主任兼支部书记、厂长助理兼水煤浆工程办主任，茂名热电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茂名热电厂厂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兼任博贺煤电公司筹建组负责人，云浮发电厂厂长、党委书记，云河发电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沙角C电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黎清先生，1977年5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审计部部长。曾任云浮发电厂财务部会计，广东粤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